



102 年 1 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人事室編印

「人事服務電子報」(簡稱人事 e 報), 內容涵蓋、教職員喜訊、每月知新、法令宣導、人事動態、環保節能、生活知識、各類活動訊息等。各單位如有須同仁瞭解事項, 都可透過本報轉知, 本報為溝通之橋樑, 每月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全體同仁參考, 如有任何訊息, 歡迎來信提供及指教。(來信信箱: personel@nfu.edu.tw)

壹、教職員喜訊

- 一、恭賀本校體育室陳裕芬老師, 奉教育部核定自 101 年 08 月 01 日起升等為副教授。
- 二、恭賀本校電資學院資訊工程系謝仕杰老師, 奉教育部核定自 101 年 08 月 01 日起升等為副教授。
- 三、恭賀本校電資學院電機工程系丁英智老師, 奉教育部核定自 101 年 08 月 01 日起升等為副教授。
- 四、恭賀本校工程學院車輛工程系王建民老師, 奉教育部核定自 101 年 08 月 01 日起升等為副教授。

貳、每月新知

- 一、本校各聘任單位如因教學需要, 擬聘其他大專校院專任教師為兼任教師時, 請於系教評會審議通過後免會人事室逕自於該校開學前函徵同意, 以免影響兼任教師權益。以下為函請本校依前述規定辦理學校之開學日期表:

校名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
聖約翰科技大學	102 年 2 月 22 日
高鳳數位內容學院	102 年 2 月 25 日
義守大學	102 年 2 月 25 日
南開科技大學	102 年 2 月 18 日
大同技術學院	102 年 2 月 16 日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2 年 2 月 25 日
亞洲大學	102 年 2 月 21 日
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	102 年 2 月 25 日
中國科技大學	102 年 2 月 25 日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	102 年 2 月 20 日
東海大學	102 年 2 月 18 日
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102 年 2 月 25 日
大葉大學	102 年 2 月 28 日前函徵
逢甲大學	102 年 2 月 21 日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102 年 2 月 1 日前函徵
東南科技大學	102 年 2 月 25 日

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	102年2月25日
南臺科技大學函徵同意	函徵同意
華夏技術學院	102年2月25日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102年2月24日
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02年2月19日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	102年2月25日
崇右技術學院	102年2月26日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2年2月27日
南華大學	102年2月20日
大仁科技大學	102年1月15日前函徵
開南大學	102年2月20日
德霖技術學院	102年2月25日
世新大學	102年2月20日

- 二、本校新春聯歡會將於1月22日中午12時假學生活動中心音樂廳辦理，活動當日已安排精彩表演節目及摸彩活動，現場並備有精緻餐點，請本校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 三、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延長申請期限至102年12月31日止。(101年12月27日虎科大人字第10100089080號書函)。
- 四、為配合全國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系統101學年第2學期之申請，本校預支子女教育補助系統線上申請訂於1/8(二)上午9時至1/22(二)下午5時提供同仁申請。
- (一) 為減少作業流程，提高行政效率，就讀大學子女或繳學費超過1萬元以上同仁才申請預支，而就讀國中、小學或申請金額少於1萬元者勿申請預支，等開學後才申請。
- (二) 線上申請：本校網頁→使用者入口→教職員工→個人資訊→子女教育補助系統。線上申請填寫完後，請逕送本校人事室彙辦。
- (三) 非預支申請將於2/14-3/8開放線上申請，請本校辦理非預支之同仁，於線上申請系統開放時再行辦理。

參、人事法令宣導

一、考試、任(聘)免、敘薪、兼職：

- (一)「專科以上學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原則」，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1年12月24日以臺學審字第1010234363B號令修正發布。(本校101年12月26日虎科大人第10100088210號函)
- (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送審作業須知」，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1年12月24日以臺學審字第1010239197B號令修正發布。(本校101年12月26日虎科大人第10100088240號函)

- (三)「教育部辦理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複審作業程序要點」，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以臺學審字第 1010246219B 號令廢止。(本校 101 年 12 月 27 日虎科大人第 10100088680 號函)

二、考績考核、訓練進修、差勤管理、國民旅遊卡：

- (一)本(102)年行政人員之寒休期間自 102 年 1 月 28 日(星期一)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星期五)，寒假實施彈性上班期間 **102 年 2 月 1 日(星期五)及 2 月 8 日(星期五)**調整為共同寒休日，每週三仍維持為固定上班日，不得排定寒休，所餘天數於寒假期間或 4 月底前自行排休完畢。(本校 102 年 1 月 8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223000070 號函)
- (二)春節放假期間自 102 年 2 月 9 日(星期六)起至 102 年 2 月 17 日(星期日)止，其中 102 年 2 月 15 為彈性調整放假日，須於 **102 年 2 月 23 日(星期六)**補行上班，請本校行政人員是日依規定正常上下班，並依照規定上下班時間刷卡，是日未能到班者，請依規定於事前完成請假手續，若未請假亦未到班者，以曠職論。
- (三)「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問答輯」已張貼於法務部廉政署網站(<http://www.aac.moj.gov.tw>)「請託關說登錄查察」專區之「教學宣導」網頁，請自行下載運用。(本校 102 年 1 月 9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200001040 號函)
- (四)為配合 102 年度政府機關組織改造，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帳號密碼將回復為初始設定，102 年 1 月 1 日起帳號設定為身份證字號(英文字母大寫)，密碼設定為：生日月日(4 碼)+身分證字號後 4 碼(共 8 碼)，登入後即可重新變更個人密碼。

三、待遇福利、退休撫卹、公保健保、文康活動：

- (一)全民健康保險費率由 5.17%調整為 4.91%，經行政院衛生署 101 年 12 月 18 日衛署健保字第 1019001854 號令發布，並自 102 年 1 月 1 日生效。
- (二)有關教育部 88 年 8 月 6 日臺(88)人(三)字第 88087854 號函，自即日起停止適用。依教育部 101 年 10 月 30 日臺國(三)字第 1010169107 號函略以，依試行要點進用之合格教師，符合教育部 100 年 9 月 19 日臺國(三)字第 1000155147 號函「從寬原則、事實認定」原則者，得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採計為退休年資；至非依試行要點進用之教師，因非為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 18 條第 3 項之適用對象，無法依該規定採計為退休年資，但應回歸幼稚教育法第 11 條至第 13 條規定採計退休年資。有關 74 年至 78 年間自給自足班幼稚園教師年資之採計，依教育部上開 101 年 10 月 30 日函應依幼稚教育法第 11 條至第 13 條規定辦理，如不符合該規定則無法採計為退休年資。教育部 88 年 8 月 6 日臺(88)人(三)字第 88087854 號函，自即日起停止適用。(101 年 12 月 11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100084320 號書函)。

(三) 有關國外學者來臺兼任國立大學教師，其適用「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及「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疑義一案。有關「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部分：國立大學兼任教師如非屬依該標準表規定來臺工作者，其來臺期間無論是否從事約定工作，均不合依該標準表支給相關費用，其如有參與非約定工作範圍及內容之研究工作，其報酬宜依一般教師所適用相關規定辦理。至其如屬依該標準表來臺工作者，則應依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95 年 12 月 19 日局給字 0950032504 號函規定辦理。

有關「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部分：以國外學者來臺兼任國立大學教師，於聘期中既屬學校編制外人員，其因非屬該訓練計畫之原主辦機關或原訓練機關（構）學校之編制內人員，得依外聘講座國外聘請之標準支給講座鐘點費。(101 年 12 月 25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100087870 號書函)。

肆、本校人事異動

異動情形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生效日期	備註
升等	體育室	副教授	陳裕芬	101.08.01	
升等	資訊工程系	副教授	謝仕杰	101.08.01	
升等	電機工程系	副教授	丁英智	101.08.01	
升等	車輛工程系	副教授	王建民	101.08.01	
到職	休閒遊憩系	計畫專任助理	歐雙磐	101.12.01	
退休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副教授	吳慶隆	102.02.01	
退休	車輛工程系	副教授	褚文和	102.02.01	
退休	電機工程系	講師	何金生	102.02.01	
退休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技士	許勝傑	102.02.22	
離職	人事室	專員	謝淑存	102.01.02	
到職	教學業務組	約用助理員	鄭价茹	102.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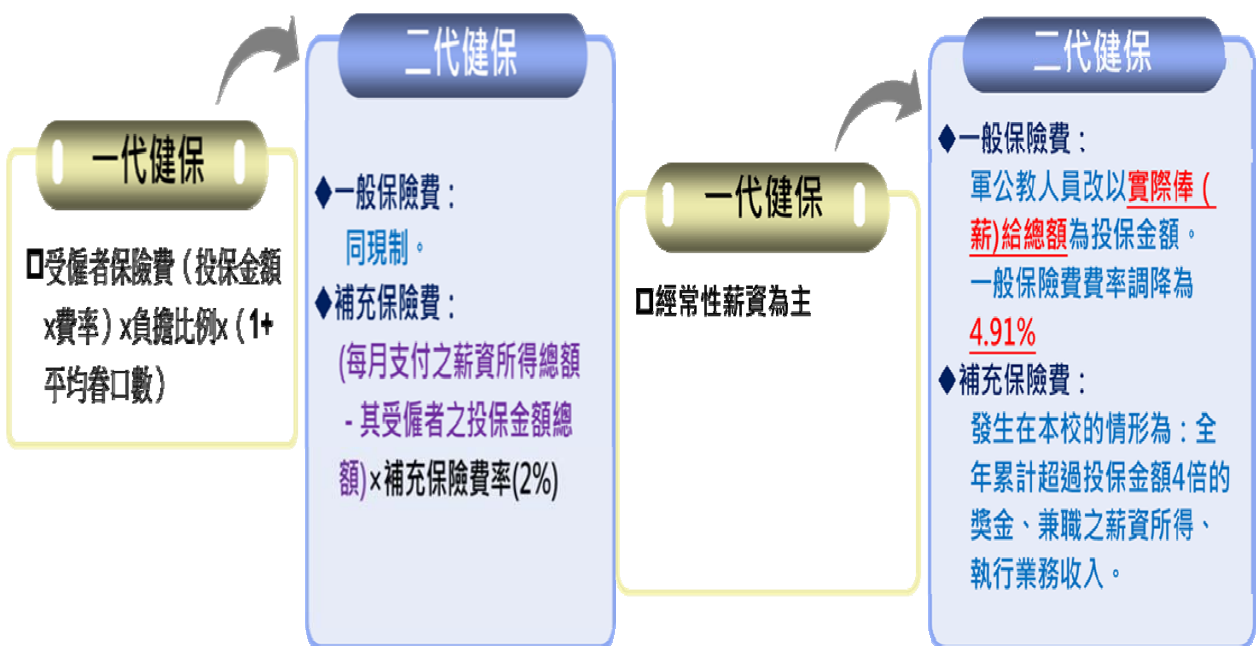
到職	出納組	約用助理員	劉又嘉	102.01.02	
離職	學生輔導中心	輔導教師	鍾素瑛	101.12.06	
離職	出納組	專案助理	吳佩儒	101.12.07	
離職	會計室	專案助理	葉香君	102.01.01	
離職	創新育成中心	專任秘書	李璧辰	102.01.01	

伍、二代健保 (Q&A) 報您知：

102 年 1 月 1 日二代健保已全面施行，本校同仁您了解因二代健保之施行對您個人有何影響嗎？相關資訊如下說明，若仍有不清楚之處，可再以電話(分機 5262)或電子郵件(jewel@nfu.edu.tw)洽詢：

Q1: 新修正之全民健康保險法(俗稱二代健保)和原本全民健康保險法有什麼不同？

※二代健保上路後，對於機關有如下差異： ※二代健保上路後，對於個人有如下差異：



Q2: 新修正之全民健康保險法(俗稱二代健保)對本校教職同仁有何影響？

一、原軍公教人員以其俸(薪)給總額之一定比率(依 98 年 10 月公告為 93.52%)為投保金額，惟新制健保法已刪除該條規定，故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軍公教人員改為實際俸(薪)給總額為投保金額，並據以計算被保險人及其眷屬與投保單位應負擔之保險費。

二、健保保險費費率原為 5.17%，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保險費率改為 4.91%（未來視健保收支狀況調整），個人負擔保費可參考保險費負擔金額表。

[\(連結※公教人員保險費負擔金額表\)](#)

[\(連結※本校非編制人員保險費負擔金額表\)](#)。

三、本校同仁個人的健保費之繳納，因二代健保之施行，除了以往的一般保險費外，尚發生一般補充保險費，詳如下圖：

個人保險費								
一般保險費	投保金額 x 一般費率 x 負擔比率 x (1 + 依附眷口數) 眷屬人數最多3口							
補充保險費	<table border="1"> <tr> <td>高額獎金</td> <td>執行業務收入</td> <td>兼職所得</td> <td rowspan="2">X 2%</td> </tr> <tr> <td>股利所得</td> <td>利息所得</td> <td>租金收入</td> </tr> </table>	高額獎金	執行業務收入	兼職所得	X 2%	股利所得	利息所得	租金收入
高額獎金	執行業務收入	兼職所得	X 2%					
股利所得	利息所得	租金收入						

詳細說明如下：

一、本校教職同仁均會發生一般保費(同舊制健保)，惟當發生下列情形時，將由本校於給付款項時，代扣您個人補充保險費：

(一)支付獎金時：符合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3 類規定應納入「薪資所得」項目，且未列入投保金額計算之具獎勵性質之各項給予(如：年終獎金、考績獎金、紅利、彈性薪資、獎勵金等)，累計超過當月投保金額四倍部分之獎金，應計收個人補充保費。(102 年實施補充保險費率為 2%，自 103 年起依主管機關公告費率調整)

(二)支付「執行業務收入」、「租金收入」時：單次給付金額達 5,000 元(含)者，按「給付金額x補充保險費率」扣取個人補充保費(102 年實施補充保險費率為 2%，自 103 年起依主管機關公告費率調整)。

二、當上開情形發生，而您未具免扣繳之情形時，則由本校支付金額時，就源扣繳。

Q3: 有哪些條件可納入免扣取之情形？又應檢附什麼資料？

本校教職同仁免扣取身份即應附資料說明如下圖：

項目	免扣取情形	應檢附資料(證明文件正本)
1	第五類被保險人之「各類所得」	社政機關核定有效期限內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2	未具投保資格或喪失投保資格者之「各類所得」。	主動告知後，由本校向健保局確認。
3	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領取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或勞工保險投保薪資未達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告基本工資之身心障礙者、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一百條所	◎ <u>中低收入戶</u> ：社政機關核定有效期限內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u>中低收入老人、領取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u> ：社政機關開立之審核資格核定函。 ◎ <u>勞工保險投保薪資未達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告基本工資之身心障礙者</u> ：社政機關核發有效

<p>定之經濟困難者，非其所屬投保單位給付且未達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告基本工資之「薪資所得」。</p>	<p>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及投保單位出具之勞工保險繳費證明文件。 ◎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一百條所定之經濟困難者：保險人出具有效期限內之經濟困難者證明文件。</p>
--	--

Q4: 本校同仁若具有免扣取身份，惟本校於給付時已先行代扣個人補充保費，應如何辦理後續退費？

若您屬免扣繳個人補充保費之情形，而本校已代扣您個人之補充保費，將可如下處理：

(一)本校將主動辦理退費：本校每月均會上傳資料至健保局網站查驗時，若於健保局系統查驗您屬免扣繳之情形，本校人事室將依規定主動辦理退費。

(二)自行申請退費：若本校未辦理退費，您可檢附上開相關證明文件，並於扣取日次月起六個月內向本校人事室申請退還；若未能於扣取日次月起六個月內向本校申請退費，則依『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費辦法』第9條，向全民健康保險局申請退還。

Q5: 若您仍對簡要說明不清楚明白，對於二代健保您想了解更多，可查詢之管道如下：

- 一、健保局二代健保專區 - 網址：
http://www.nhi.gov.tw/Nhi2/BookFile.aspx?menu=22&menu_id=716&WD_ID=716
- 二、本校二代健保專區 - 網址：
<http://personnel.nfu.edu.tw/files/11-1008-6502.php>

Q6: 若您非屬本校同仁(例如：兼任教師、各計畫案兼任助理、工讀生等)想了解於本校領取薪資所得、執行業務所得等是否產生個人補充保險費代扣之問題，可連結至以下網址參閱宣導資料。

- [→連結二代健保報您知宣導資料-兼任教師、校外人士適用](#)
- [→連結二代健保報您知宣導資料-各項領款人屬學生身份適用](#)

陸、生活知識

寒冷的冬季，火鍋成了不少民眾聚餐的首選，許多民眾選擇吃到飽的火鍋店大飽口福，常為了能「吃夠本」食入過量的食物，除了攝取過多的熱量之外，也容易造成腸胃不適，增加身體的負擔。此外，重口味的湯頭與醬料也是熱量及含鈉量高的關鍵，吃一次麻辣鍋，所攝取熱量達2400大卡，以一個體重60公斤的成人為例，需慢跑超過3小時才能消耗掉多餘的熱量。攝取過多的熱量易造成體重過重或肥胖，並造成許多慢性病發生的風險增加。而長期攝入太多的鈉及油脂，則會增加高血壓、動脈硬化、冠狀動脈心臟病、中風的罹患率。因此，國民健康局建議民眾選擇以蔬菜熬製湯底的火鍋、少沾醬、少喝烹煮過久的湯底、少加工食品，避免暖了冬卻壞了健康。

許多民眾吃火鍋時偏愛重口味的湯頭，如麻辣鍋、酸菜白肉鍋等，但其熱量及含鈉量都高得驚人，外加醬料也是超標的重要關鍵。麻辣鍋常加入許多辣油、牛油、辣椒醬，一人份麻辣鍋加上一碟沙茶沾醬熱量可高達 2,400 大卡，已超過一個成人 1 天的熱量建議量(體重 60 公斤的健康體重成人一天所需熱量 1800 大卡)，含鈉量更高達 6,400 毫克，為國人每日鈉攝取量應小於 2,400 毫克門檻的 2.5 倍以上。其他如酸菜白肉鍋熱量約 1,500 大卡，超過成人兩餐的攝取熱量，且酸菜的製備過程加入大量的鹽，若一人份酸菜白肉鍋加上一碟豆腐乳沾醬含鈉量也高達 5100 毫克。國民健康局建議民眾多選擇以番茄、玉米、大白菜、白蘿蔔、洋蔥等新鮮食材為湯底的火鍋，口感鮮甜不油膩，不但可將熱量大幅降低至約 700 大卡，更可將含鈉量降低至約 1,100 毫克，讓火鍋吃得健康沒負擔，同時提供民眾聰明吃好鍋 5 大要訣：

- 1. 湯先喝：**湯頭可於火鍋剛煮時先品嚐，避免火鍋煮過久後，肉湯加上肉類食材不斷烹煮，湯底會有高普林，攝取過多恐引發痛風疾病，且少喝湯可減少熱量及鈉的攝取。
- 2. 碗中一半是蔬菜：**蔬菜熱量低又富含營養素及纖維質，吃火鍋時應為自己加菜，多點購一份蔬菜或多夾取蔬菜，以蔬菜取代過多的肉類及加工火鍋料的攝取，而蔬菜可川燙後即食用，避免過多水溶性維生素流失。
- 3. 多新鮮食材、少加工食品：**加工餃類大部分是用五花絞肉做餡，脂肪含量高，且火鍋餃類加工的過程中會添加鹽或其他含鈉調味品，例如蛋餃、魚餃等手工餃類 4 個就有近 100 大卡熱量、約 200 毫克的鈉，民眾應適量食用。
- 4. 沾醬多蔥、蒜；少沙茶醬、芝麻醬：**避免使用沙茶醬、芝麻醬及蛋黃等高熱量製品，而醬油含鈉量高亦應減少攝取，民眾可利用蔥、薑、蒜、檸檬汁、蘿蔔泥或自製蕃茄泥做健康又具獨特風味的火鍋沾醬。
- 5. 以茶水取代含糖飲料、酸梅汁：**含糖飲料熱量高，民眾應以無糖茶飲或白開水取代，解膩又無負擔。

另外，**慢性病友**更應謹慎吃火鍋，要特別注意以下事項：

(1) 痛風病友應避免使用肉類熬製的湯為湯底，尤其是含有酒精的湯底，如燒酒雞、麻油雞等更要注意。因為肉湯含有高普林，會使血中尿酸升高，且酒精會阻礙尿酸排出，引發急性症狀，因此建議使用蔬果熬製湯底，同時應多喝水以增加尿酸排出。

(2) 高血壓病友須特別注意含鈉量高的沾醬如醬油、沙茶醬、豆瓣醬，改用天然辛香料如蔥、蒜、薑、香菜等，並以少許醬油或薄鹽醬油代替。食材部分也要多選擇新鮮的原態食物，避免選用加工食品。

(3) 糖尿病友要注意常用的火鍋料如芋頭、南瓜、玉米、冬粉、豬血糕等皆屬主食類，應適量食用。另外，建議多選用蔬菜、蒟蒻等低熱量的食材，避免攝取過多熱量。

國民健康局建議民眾吃火鍋應把握上述五大要訣，積極力行健康管理，維持「聰明吃、快樂動、天天量體重」的健康生活習慣，如有健康飲食、規律運動、體重管理相關疑問，可撥打免費市話健康體重管理諮詢專線「0800-367-100(瘦落去-要動動)」，或利用肥胖防治網站網路電話(網址：<http://obesity.bhp.gov.tw>)，向營養師與運動專業人員諮詢，將健康技巧融入日常生活，實踐健康飲食及規律運動。

(資料來源：<http://www.bhp.doh.gov.tw/BHPNet/Web/News/News.aspx?No=201212260001>)